106年10月份素食產品檢驗不合格產品公開資訊表

嘉義縣衛生局送驗「喜壽燒素油雞」產品標示「蛋素」,且檢出微量雞成分,惟成分未標示含雞蛋及 其相關製品不符規定









來源廠商(公司名稱)	津豪食品科技有限公司
來源廠商(公司地址)	嘉義縣民雄鄉福權村下寮 2-3 號
進口商(公司名稱)	-
進口商(公司地址)	-
批號	-
製造日期	2017.08.18
有效日期	2018.08.17
保存期限	1年
檢驗方法	102年11月26日部授食字第1021951033號「食品中動物性成分檢驗方法—定性篩選檢驗」、102年11月27日部授食字第1021951087號「食品中動物性成分檢驗方法—雞成分之定性檢驗」、102年11月27日部授食字第1021951074號「食品中動物性成分檢驗方法—牛成分之定性檢驗」、102年11月28日部授食字第1021951027號「食品中植物性成分檢驗方法—蔥成分之定性檢驗」、「食品中植物性成分檢驗方法—蒜成分之定性檢驗」、「食品中植物性成分檢驗方法—韭成分之定性檢驗」、「食品中植物性成分檢驗方法—韭成分之定性檢驗」、「食品中植物性成分檢驗方法—畫成分之定性檢驗」、「食品中植物性成分檢驗方法——
不合格原因暨檢出 量詳細說明	產品標示「蛋素」,且檢出微量雞成分,惟成分未標示含雞蛋及其相關製品 (本案衛生局依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52條第1項第3款規定,通知廠商限期回 收改正,改正前不得繼續販賣)
法規限量標準	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 22 條 食品及食品原料之容器或外包裝,應以中文及通用符號,明顯標示內容物名稱;其為 2 種以上混合物時,應依其含量多寡由高至低分別標示之。
建議	如有業者販售相關產品,應立即停售,並退回供應商。
發布日期	2017/12/07